

#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##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4〕1670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---

### 关于太极集团民族药事业部易发等同志人事任免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同意：

一、聘任易发同志为太极集团民族药事业部重庆市公司经理。

二、聘任凌红同志为太极集团民族药事业部四川省公司经理。

三、聘任文学星同志为太极集团民族药事业部广东省公司经理。

四、工资福利待遇、差旅费标准、通讯费标准等事宜：

1、工资福利待遇按照太极集团〔2014〕1501号文件规定

执行。

2、差旅费标准：

(1) 常驻地租房补贴：

重庆、四川在黄龙花园、太极商务宾馆办公，非当地人按公司相关管理规定报销差旅费。

广州 1500 元/月住房补贴，住家在广州的则不享受此补贴。

(2) 非常驻地差旅费按照销售总公司部长级差旅费标准执行。

(3) 常驻地每月业务时间不得少于 20 天。

3、通讯费标准参照民族药事业部部长级标准执行。

4、在经济责任制未下发前，以上工资福利待遇、差旅费标准、通讯费标准暂定执行一年。

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。



---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4年11月28日印发

---

拟稿：蒋建平

校核：易发

---